



香港護衛及物業管理從業員總會

THE HONG KONG GENERAL UNION OF SECURITY & PROPERTY MANAGEMENT INDUSTRY EMPLOYEES

會址：香港灣仔路克道 368-374 號百玲大廈 2 樓 電話：28329181

1/F., 368-374, LOCKHART ROAD, HONG KONG 傳真：28340586

副主席—曾偉強

更新版

致：

各位立法會議員

最低工資一定要立法，如果政府不立法，對這群曾為建設香港繁榮穩定，付出了他們一生精力的低下層勞工不公平。在經濟全球化的影響下，香港工業北移，他們無奈地轉變工種配合香港和諧社會發展之精神，但卻換來無良僱主剝削的待遇。

香港政府為什麼還花時間推行約章而不立法，面對這群年紀已步入中、高齡而文化低及非技術勞工，難道香港政府就這樣殘酷地讓這些弱勢勞工自生自滅嗎？香港號稱高度自由平等及重視人權的地方，而每一人都想有和諧的家庭及社會。

據工聯會權益委員會及本會在 3 月至 4 月進行工資工時間卷調查結果顯示，以百分比計算有介乎七成半至九成保安員工資低於市場水平(即約\$5,600)，就以康文署為例，8 小時的保安員工資只有\$4956，與 2005 年 3 月簽約時的市場工資(\$5764)有一段距離，對照政府統計處的資料，自 2004 年 9 月有統計以來，未曾低於\$5419。私人承辦商更不用多講了。

我們好辛苦，每天 12 小時工作，連車程十多個小時在外面工作，每天工作再工作，家庭倫常關係疏離、兒女及妻子需要些什麼也不知道，因為我們太疲倦，無時間了解他們，相聚天倫更成為妄想，所以往往產生很多家庭悲劇。請問曾特首，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怎樣能創建一個和諧的家呢？至於政府推行終生學習計劃，又有沒有想過，我們這群護衛保安員能有多少時間學習進修呢？

曾特首、各位議員，求求你們通過立法最低工資及標準工時。我們不要綜援！我們不想增加特區政府負擔！我們要尊嚴！我們要自力更生！我們只想得到能應付家庭日常開支的工資。

現在經濟好轉，我們這群在職貧困的護衛保安員分享不到經濟復甦的成果。長期受到不公平、受剝削、受壓迫的護衛保安員，使整個香港社會籠罩着濃烈怨氣，我們的辛酸，你們安坐辦公椅上的官員又可曾感受到呢？

要使香港社會得到真正的和諧，我們強烈要求特區政府重視公平和人道良知，最低工資標準工時能早日立法，使低收入工人的生活能有真正的改善，使香港東方之珠這個美譽不致被蒙羞。

2007 年 5 月 17 日